

波密县松宗镇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

(2025-2035年)

(公示稿)

松宗镇人民政府

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

前言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施高效能治理的重要举措。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抓手，推动松宗镇从游客过境地向目的地转变，是实现生态保护、产业升级、民生改善与空间治理的有机统一的有力支撑。

《波密县松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5-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西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规划》是对《林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波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落实，是一定时期内全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行动纲领。《规划》对新时代全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总体安排，是全镇国土空间发展的指南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空间蓝图，是编制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的基本依据，是为“十五五”时期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空间保障与制度支撑。

目 录

01	总则
02	基础评估
03	定位与目标
04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05	农业空间
06	生态空间
07	城乡空间
08	国土空间要素支撑体系
09	镇区空间布局优化
10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01

总则

- 编制目的
- 规划层次与范围
- 规划原则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促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按照波密县统一工作要求，依据《波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波密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松宗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波密县松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5-2035年）》。

1.2 规划层次和范围

《规划》范围分为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涵盖波密县松宗镇行政管辖范围内的全部国土空间，包括岗巴村、角达村、纳玉村、栋曲村、多格村、德巴村、栋亚村、格尼村、角通村9个行政村辖区范围。依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自然资源部下发的2020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同口径数据及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镇域规划用地总面积为826.72平方公里。

镇区规划范围：位于纳玉村，与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一致，规划用地总面积为48.25公顷。

1.3 规划原则

坚持底线约束，筑牢安全屏障

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理念，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三区三线”，统筹发展和保护的关系，严守生态安全、粮食安全和国土安全底线。

坚持人民至上，促进品质提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发展所需、群众所盼。以科学规划为引领，保障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促进农牧业提质增效、农牧区宜居宜业、农牧民富裕富足，引领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全域管控，推进节约集约

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核心指标，并合理分解至村。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推动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发展

尊重自然地理格局，加强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突出地域特点和时代特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塑造城乡特色景观风貌，建设有特色、有文化、有记忆的美丽乡镇。

坚持公众参与，实现开放共享

坚持开门编规划，广泛集聚民智。加强社会协同和公众参与，尊重民意，引导各方献计献策，建立全流程、多渠道的公众参与机制，提高规划编制的实操性、乡村建设的时效性和乡村治理的有效性。

基础评估

- 邻近城区，交通便利
- 景色秀丽，资源丰富
- 高山峡谷，河谷沃野
- 雨量充沛，四季分明
- 多河交汇、水文多样



基础评估



邻近城区，交通便利

松宗镇，隶属于西藏自治区林芝市波密县，地处波密县东南部，G318旁，是川藏线波密县段最重要的乡镇之一，东连玉普乡，北接多吉乡，西邻扎木镇，南与墨脱县接壤。



景色秀丽，资源丰富

松宗镇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既揽自然之美，又具人文之魂。自然景观上，梯次排列的盔甲山、神圣的宋东巴热神山、壮美的朗秋冰川，以及姊妹温泉、龙亚喊泉等特色景点星罗棋布。



高山峡谷，河谷沃野

松宗镇地处波密县东南部青藏高原的藏南山地与藏东横断山脉峡谷区接合部，地形属于深割高山河谷地貌，镇政府驻地海拔约3100米，地势四周高，中间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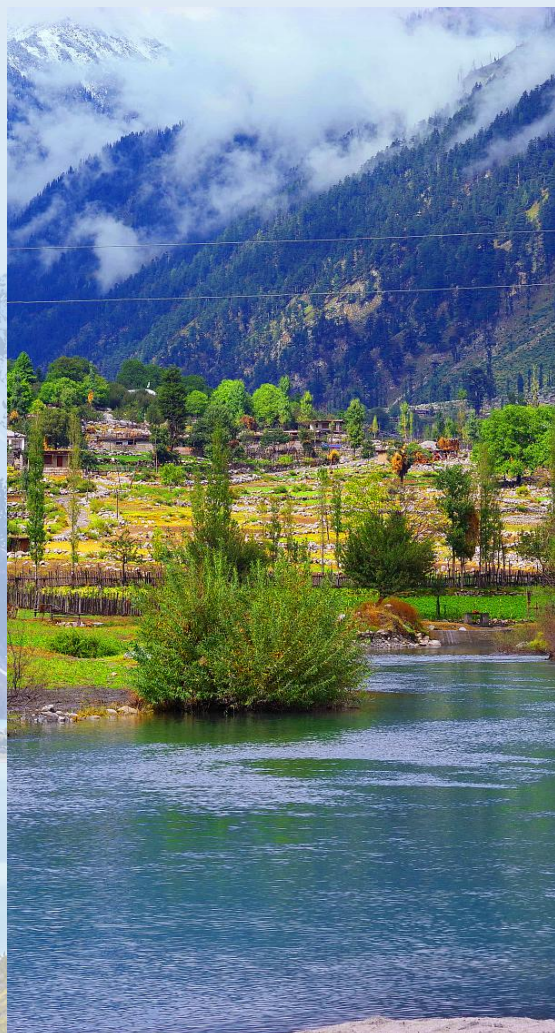
基础评估

雨量充沛，四季分明

松宗镇属高原温带半湿润气候。年平均日照时数1563小时。年平均气温8.5℃，无霜期年平均176天。昼夜温差大， $\geq 10^{\circ}\text{C}$ 积温为2269.4℃。平均年降水量977.1毫米，3—10月降水占全年93.5%，年相对湿度71%。

多河交汇、水文多样

松宗镇水资源丰富，境内主要河流为帕隆藏布江，东西向贯穿乡镇，是一条典型的山区河流，发源于阿扎贡拉冰川（在然乌湖的南方），源头海拔4900米。



定位与目标

- 总体定位
- 发展目标

3.1 总体定位



**波密县东部区域经济
文化和旅游服务副中心
重要交通枢纽点和物流基地**

3.2 发展目标

2030年

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得到严格落实。帕隆藏布、曲宗藏布、林地、山体等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显山露水、山水相融”的城乡空间格局基本形成，民生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乡村地区基本实现集约发展，传统历史文化得到保护、传承和弘扬，现代产业体系初具规模。

2035年

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优良的生态格局全面稳固，城镇功能更加完善，人居环境品质显著提升，旅游吸引力显著突出，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大幅提高。强化区域联动，深入带动波密县东部区域发展，区域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现代化经济体系逐步完善。人居环境显著改善，乡村风貌独具特色，呈现出生态宜居、产业兴旺、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画卷。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统筹落实底线约束
-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4.1 统筹落实底线约束



落实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各村均有分布，集中分布于帕隆藏布江等河谷区域，主干交通线路沿线和镇政府驻地周边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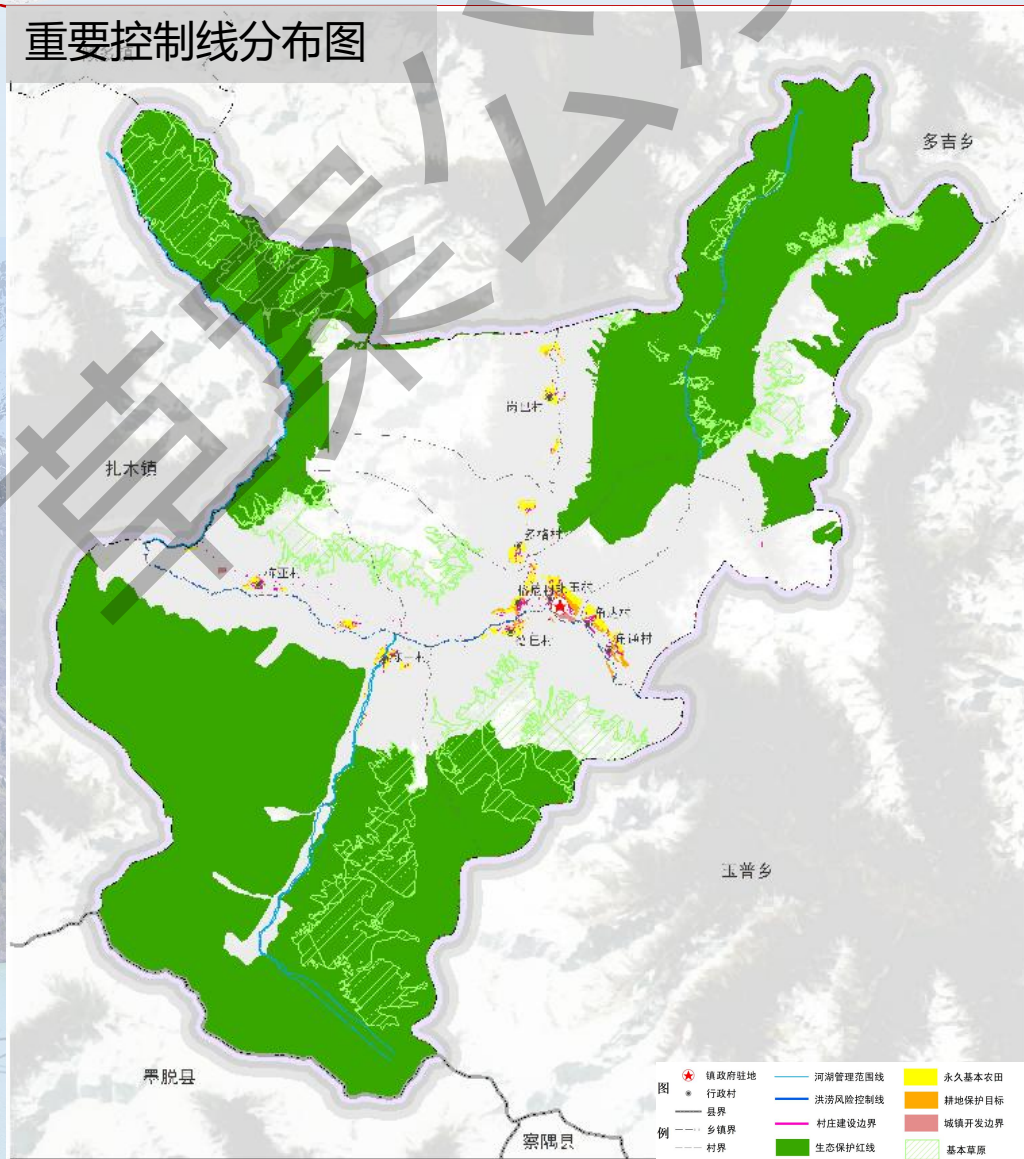


落实

生态保护红线

松宗镇生态保护红线分别为西藏波密自治区级冰川自然公园、西藏波密自治区级冰川公园及西藏雅鲁藏布大峡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重要控制线分布图



4.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确定以乡政府驻地为中心，以“一心、一轴、一廊、一屏”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4.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01

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参照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限制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生态控制区

02

采用“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规定，以保护为主，并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

03

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管控规则参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控规则执行。



城镇发展区

04



城镇建设必须在集中建设区内进行，集中建设区发展不得突破城镇开发边界，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土地使用必须符合本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环境保护规划的共同管制要求。

05

乡村发展区

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理方式。



矿产能源发展区

06

区内未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矿产能源发展区范围；禁止在矿产能源发展区外设置采矿权，新建矿山应满足最低开采规模和服务年限要求，同时必须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



05

农业空间

- 农业空间保护与管控
- 农业空间布局优化

5.1 农业空间保护与管控

严格控制耕地规模减小，将波密县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带位置分解到村庄，逐级传导落实到地块，规划期内必须严格守住耕地保护红线。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将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确保年度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从严管控耕地占用，补足补优耕地。生态脆弱、承担生态保护重点任务地区的国家重大项目，可申请由国家统筹跨省域集中开垦，定向支持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补齐土壤改良、农田灌排设施等短板，统筹推进高效节水灌溉。提高耕地资源的设施配套水平和复种指数，挖掘耕地节约集约利用潜力，实施坡改梯工程，改善耕作条件。

切实提高耕地质量

严格落实国家占用耕地补偿制度，强化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以补定占管控，加强耕地用途转用监督，从严控制占用耕地行为，严格用地审批，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切实做到不占或少占耕地。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

保障农牧产业用地。重点保障松宗镇藏猪养殖基地及保种场，天麻、灵芝菌和羊肚菌种植基地发展用地，主要分布于G318沿线河谷及低山林区。养殖设施用地比例适当提高，推动设施农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减量增效。

其他农用地保护

5.2 农业空间布局优化

发挥松宗镇农牧业特色优势，加强产业引导，优化产业布局，提升农产品竞争力，提高本地粮食保障能力，重点保护优质耕地，规划构建 **“一心、一廊、两区”** 农牧业生产格局。

“一心”：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以松宗镇镇政府驻地为核心辐射周边区域，提供农业发展服务，整体推动镇域农牧业向专业化、现代化、节约集约化方向转变。

“一廊”：G318农业经济廊道。以G318为主轴，发挥交通区位优势，以线带面促进区域联动，协调农业生产资源调配，助推农业经济发展。

“两区”：特色种植作物主导区、特色畜产品主导区。



优化耕地布局，保障粮食安全

优先保护优质耕地资源，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确保粮食和蔬菜种植用地需求。在河谷谷底两侧及周边耕地集中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耕地质量和生产效率。



支持特色产业，落实用地需求

立足本土优势资源，合理规划特色种养业用地，建立松宗镇纳玉村藏猪养殖基地及保种场等，规划拓展藏猪养殖区域和规模。



科学利用林地，发展林下经济

在严格保护森林生态的前提下，重点发展灵芝菌、羊肚菌、藏药材等特色林下种植，适度开展林下藏猪养殖，推动形成“林药”“林禽”等复合经营模式，实现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的良性互动。

- 生态空间布局优化
- 生态修复

6.1 生态空间布局优化

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结果，优先保护草原、森林、荒漠、湿地、河流、冰川等高原生态系统，明确自然保护区等生态重要地区和生态敏感地区，以及重要生态廊道、屏障和网络，维护生态安全和生物多样性，塑造松宗镇**“一屏两廊”**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屏”：指雅鲁藏布大峡谷生态屏障。

“两廊”：指G318水域生态廊道、生物多样性维护廊道。



6.2 生态修复

- **水生态修复。**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采取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修复方式，坚持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突出屏障体系优化，维持高寒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稳定。
- **森林质量提升。**加强林地用途管制，不得擅自改变林地用途，严格控制林地转为非林地。依托林场，以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为重点，对有林地、灌木林地和疏林地实施封山育林。
- **草原质量提升。**按照原生植被特征和气候特点通过生物措施和工程措施相结合，采取差别化的治理措施，实施退牧还草、退化草地治理等工程。适度合理发展生态畜牧业，保持草畜平衡，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对符合退牧还草的区域，有序实施退牧还草工程。
- **湿地质量提升。**逐步恢复退化湿地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最终达到湿地生态系统的自我持续状态。对于不同的退化湿地生态系统，实施具体的、有针对性的修复措施。推动实现生态系统地表基底稳定，通过恢复湿地的水文条件和污染控制，改善湿地的水环境质量。
- **水土流失治理。**以水土流失极脆弱区作为重点区，主要涉及栋亚村、角达村、多格村等。重点加强高山峡谷和河谷地区水土流失预防保护工作。完善水土保持补偿制度，大力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改善河谷地区的土壤肥力，优化帕隆藏布等生态廊道，改善河谷水土流失现状，改善河谷地区的基本生产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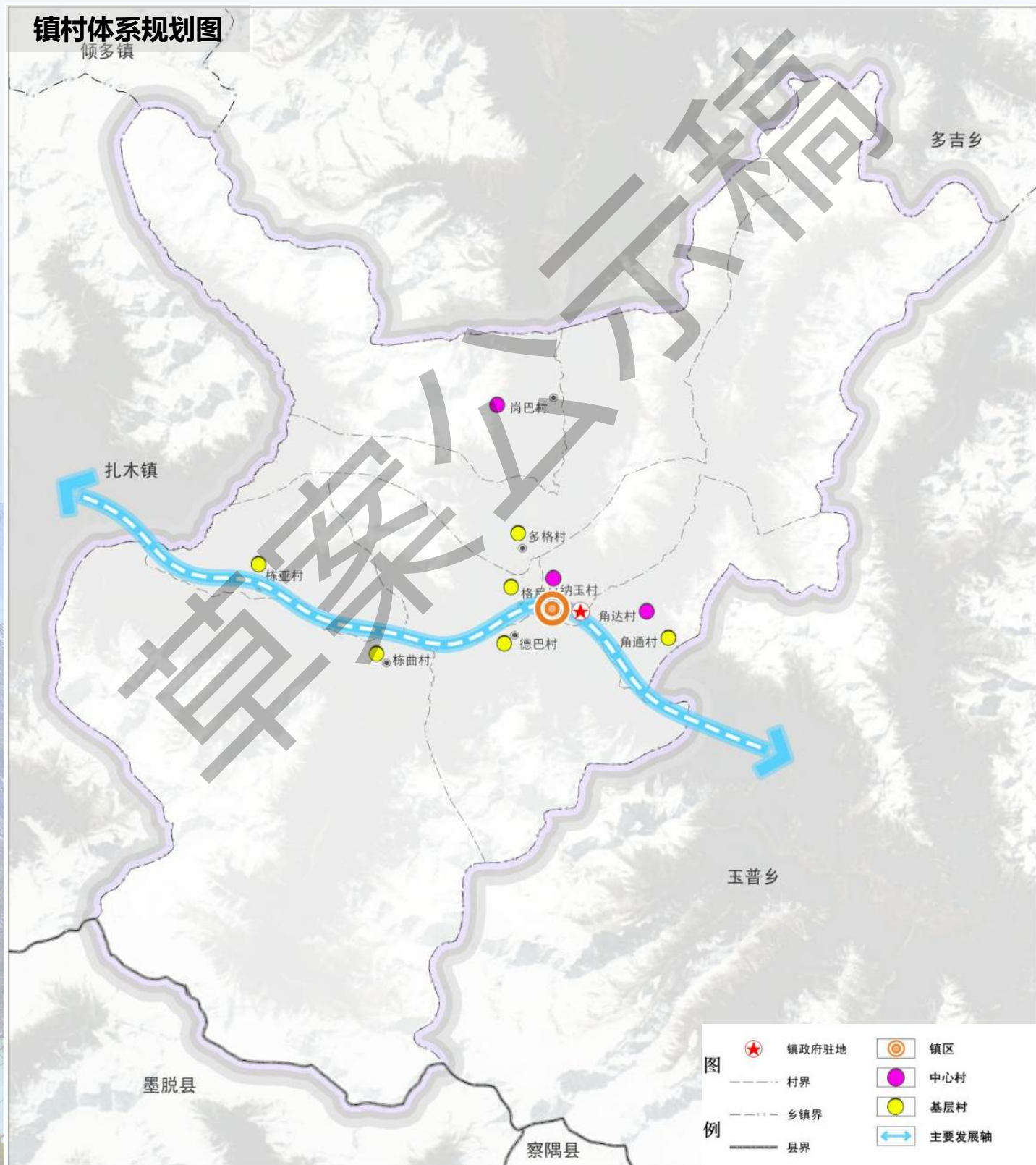
- 镇村体系优化
- 村庄布局优化
- 产业布局
- 建设用地整治

7.1 镇村体系优化



镇村等级规模

松宗镇镇村体系等级结构划分三级：**镇区—中心村—基层村。**



7.2 村庄布局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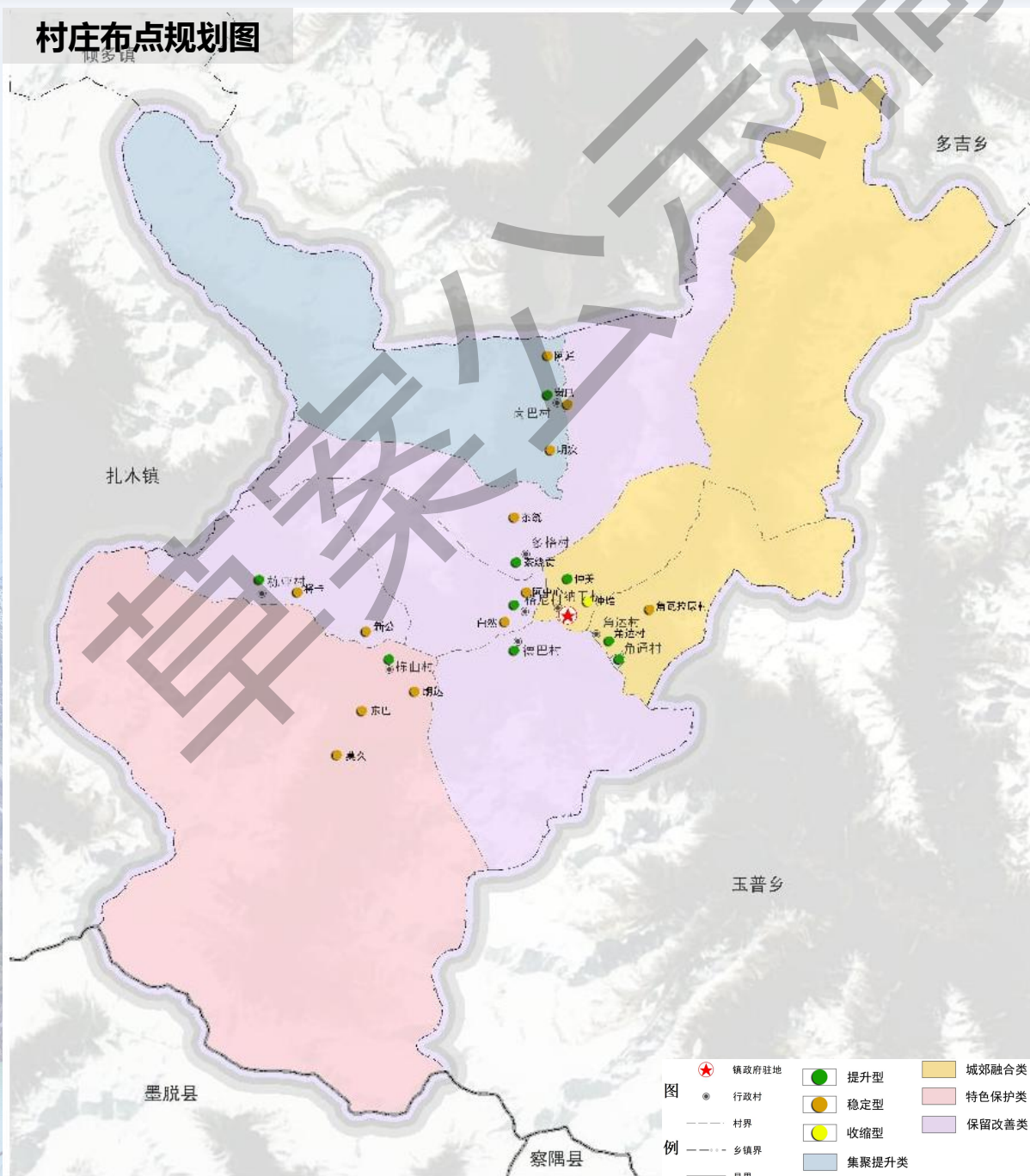
集聚提升类村庄1个，城郊融合类2个，特色保护类村庄1个，保留改善类村庄5个。



居民点分类

对9个行政村内的农村居民点分为提升型、稳定型及收缩型三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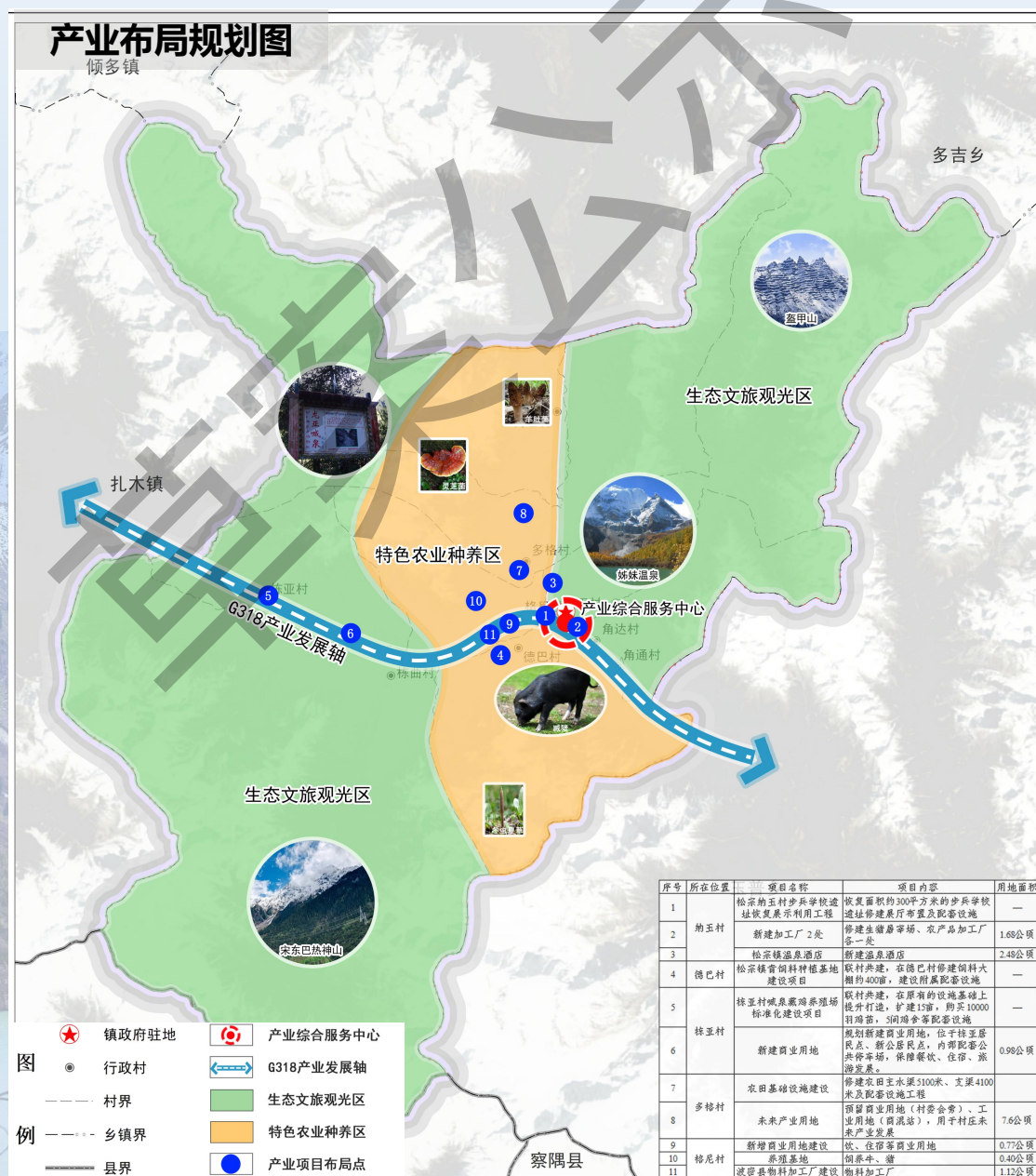
村庄布点规划图



7.3 产业布局

构建“一心一轴两区”的镇域产业发展格局

- 一心：以镇区为产业综合服务中心，以生活服务、商业配套等产业为主的镇域综合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中心，打造镇域综合服务中心。
- 一轴：依托G318形成镇域产业发展轴。
- 两区：主要指特色农业种养区和生态文旅观光区。



7.4 建设用地整治

农村宅基地整治

优化宅基地布局体系。整合分散闲置宅基地，鼓励集中居住，划定建设边界，避免无序扩张。完善设施，加强道路、供水、排水等基础设施，推进环保设施建设；保护生态，搬迁或修复占用生态敏感区的宅基地，优先保护河流、湿地、林地；传承文化，制定建筑风貌管控要求，保护村落格局，避免大拆大建。通过整治实现集约利用、生态保护和文化传承。



其他闲置低效用地整治



松宗镇闲置低效用地整治方案为分类整治优化利用，优先用于公共服务、产业园区或乡村旅游；实施生态修复，恢复生态功能；盘活存量用地，通过流转、租赁发展高效农业或特色产业；制定激励政策，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立动态监测体系，科学评估和调整整治策略，实现土地集约利用和生态修复，支撑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

国土空间要素支撑体系

- 公共服务设施
- 综合交通体系
- 市政基础设施
- 防灾减灾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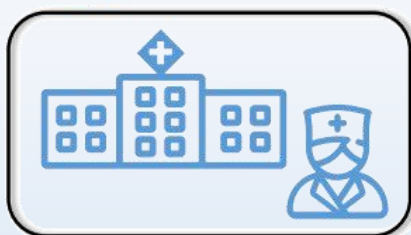
8.1 公共服务设施

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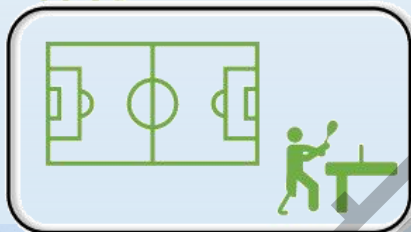
结合全镇人口分布，合理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构建城乡均质发展的教育设施体系。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提高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和入学率，在行政村级以上设置幼儿园。

医疗



完善镇域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满足居民医疗需求。医疗卫生设施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镇域规划保留松宗镇卫生院。

体育



规划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体育健身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大城乡体育设施建设力度，规划镇域体育设施体系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

文化



镇域文化娱乐设施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规划保留镇区红色文化和藏族文化主题教育展览馆，形成多层次、多渠道的丰富空间。中心村配置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室等，文化活动室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农家书屋与村民培训中心等内容；基层村设小型文化活动室等，可结合现状文化设施改建或扩建。

8.2 综合交通体系

完善镇域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对外交通

落实公路、铁路等重要交通规划，加强镇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形成“路路通”对外交通骨架网络。持续实施波然铁路东延段，进一步加强松宗镇与内地的联系，设置波然铁路松宗站1个站点。规划新建G4218，向西连接林芝市、向东连接玉普乡。

内部交通

完善内部网络，规划形成“村庄干路—村庄支路—入户路”三级道路体系，高质量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产业节点之间道路联通，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交通设施

公路客运站。结合波然铁路松宗站，重点提升松宗客运站为松宗镇客运枢纽。完善公路客运体系，推进客运站和农村客运班线建设，实现具备通行条件的行政村客运班线全覆盖。规划保留现状城乡公交站，位于镇区西侧，各行政村设置客运招呼站。

充换电基础设施。按照“先桩后车、适度超前，公用设施快充为主、慢充为辅，专用设施快慢并重”的原则，完善公共充换电设施（含公用和专用设施）布局，适应自治区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需求。规划在镇政府驻地结合新建停车场配建充电桩。

8.3 市政基础设施

给水

做好安全可靠的供水保障

强化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开发利用，采用镇村分片供水方式，规划新建一处集中供水工程，供水规模500吨/天，位于纳玉村中部，为松宗镇及周边村庄服务，偏远村庄采用自备水源进行分散式供水。

提升污水处理能力。

镇区及附近村庄污水由松宗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收集处理，规划保留现状污水管道，完善并新建污水收集主次管系统。乡村地区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生活污水。

排水

供电

完善电力设施建设

规划保留现状电源来自尼足水电站和波密500kV变电站，通过35kV松宗变向村庄供电，容量6.30千伏安。

数字化智能化的通信系统

规划电信工程不断提升电信支局的业务运营能力，并增加交换机容量；通信主管线需实现双侧管道覆盖，十字路口需设置4个方向互通，分支管道同样需确保4个方向的互通。

通信

能源

保障持续安全的生活能源系统

松宗镇生活能源，主推小水电保障和太阳能利用，在屋顶、空地安装光伏板，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推广太阳能热水器、路灯等设备。

专业环保的垃圾处理系统

规划统筹布局镇区垃圾转运和处理，村庄采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

环卫

8.4 综合防灾设施

防洪排涝

规划松宗镇镇域内帕隆藏布江采用20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山洪均采用10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

构建坚韧稳固的安全体系

地灾防治

结合松宗镇现有地质灾害重点和次重点分区，完善地质灾害防治监督管理体系，开展地质灾害调查评估工作、建立监测预报和预警系统，加大治理工作力度，使地质灾害发生率明显降低。

消防救援

规划消防用水按同一时间发生火灾1次、一次火灾用水量10升每秒、火灾持续时间1小时计。消防通道为镇域内所有道路，道路密度可满足消防通道的要求。

抗震避灾

松宗镇按照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设防，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经审定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

公共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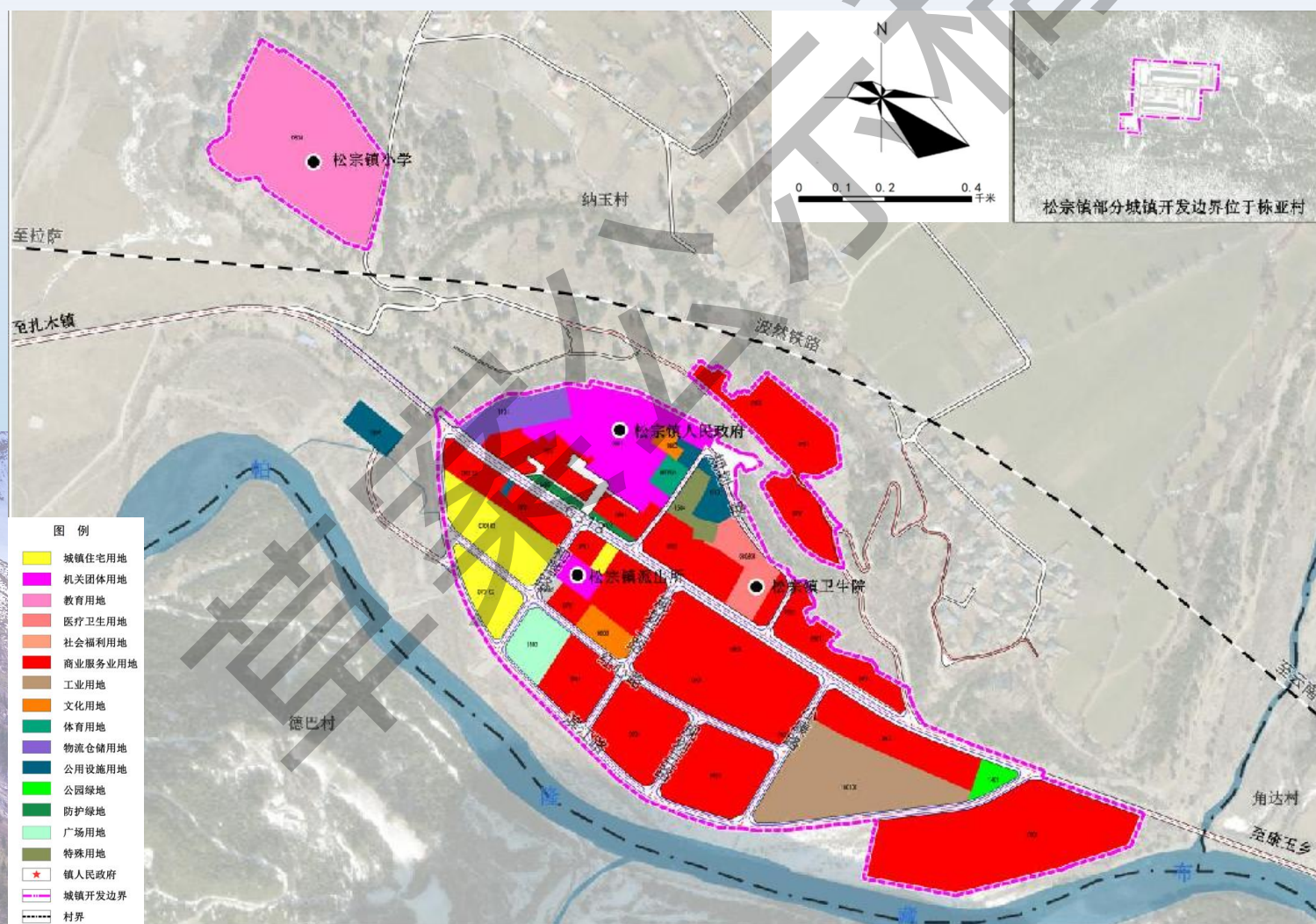
构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防疫体系。基于行政村设置，结合人口分布、网格管理、规划单元和城乡生活圈，构建基本防疫空间单元。

镇区空间布局优化

- 用地布局
- 空间结构
- 道路交通
- 公共服务
- 绿地空间
- 市政设施
- 综合防灾
- 四线管控

9.1 用地布局

用地规模：至2035年，松宗镇规划城镇用地总面积48.25公顷，共分为9大类用地。其中居住用地1.95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8.11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19.60公顷，工业用地2.51公顷，仓储用地0.71公顷，交通运输用地5.83公顷，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99公顷，特殊用地0.35公顷，留白用地0.20公顷。



9.2 空间结构

构建“一轴一带一廊、三心支撑四组团联动”的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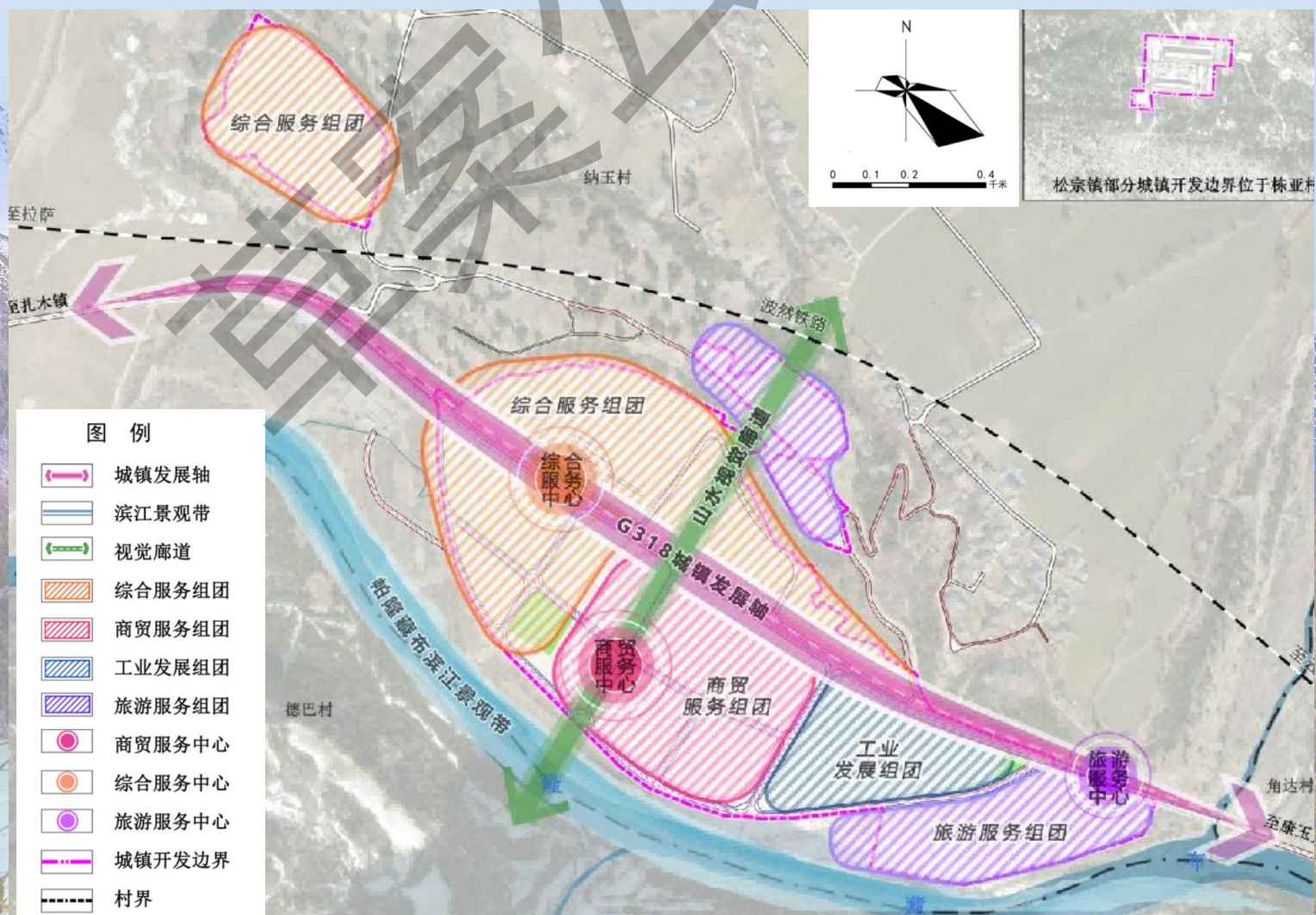
“一轴”：G318城镇发展轴

“一带”：帕隆藏布滨江景观带

“一廊”：山水视觉廊道

“三心”：综合服务中心、商贸服务中心、旅游服务中心

“四组团”：综合服务组团、旅游服务组团、商贸服务组团、工业发展组团



9.3 道路交通

综合交通规划

规划在落实上位规划道路网络骨架的基础上，重点运用内外分流的交通组织策略，对波密县松宗镇的道路网络进行深化，构建“**大通道、小循环**”的路网系统。

区域交通

铁路。站点松宗站位于松宗镇角达村。充分保障铁路建设需求，围绕松宗站进行市政基础设施等配套服务设施建设。

公路。规划扩宽镇区内部G318，道路红线宽度 17 米，为2.5 米人行道+12 米车行道+2.5 米人行道；保留镇区外部G318 红线宽度 12 米，为 12 米车行道。



9.3 道路交通

规划形成 **“两横四纵，串联各区”** 的松宗镇路网结构。

“两横”：东西向设置2条干道，即G318、滨江路。

“四纵”：南北向设置4条城市干道，即和谐路、规划二路、规划三路、小康路。解决南北向交通转换。

结合主干路、次干路新建支路串通形成环状路网结构。对现有部分次干路和支路进行提质改造，打通断头路，扩宽现有道路宽度。

主干道:G318、滨江路、规划二路。

次干道:规划一路、和谐路、工厂路。

□ 慢行交通

规划结合现有滨江路和帕隆藏布中间地带设置公园绿地和慢行交通，围绕帕隆藏布打造滨河游憩主线约3公里，串联松宗镇各功能组团和城市节点，布局游憩观光、旅游服务、节庆广场等节点，打造帕隆藏布滨河慢行交通。

□ 交通设施布局

城乡客运站：保留现状城乡客运站，位于纳玉村，用地规模0.08公顷。

加油加气站和充电站：保留现状1处加油站，位于松宗镇镇区西侧，用地规模0.42公顷。

社会停车场：规划共设置1处独立占地社会停车场，用地规模0.07公顷。并结合独立占地社会停车场布置1处充电站。



9.4 公共服务



教育设施

规划教育用地4.32公顷。保留现状松宗镇小学、幼儿园，位于镇区西侧。

医疗设施

规划医疗卫生用地0.68公顷。保留松宗镇卫生院，进行提质改造，位于镇区东侧。



文化设施



规划文化用地0.46公顷。对现状丰碑文化用地进行扩建，用地规模0.34公顷。规划新建1处社区级文化活动站，基于5分钟生活圈尺度，结合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文化康乐活动站、图书阅览室、青少年学习活动场地、老年活动站等社区级文化设施。

体育设施

规划体育用地0.19公顷。新建1处健身活动中心，位于镇政府内，用地规模0.19公顷。规划新建1处社区级运动场，附建于松宗镇广场，宜设置篮球场、排球场、健身场地和其他简单运动场地。



社会福利设施



规划养老设施服务与城镇社区服务中心合建，集中布局、联合建设，并形成“一站式”社区级中心。

9.5 绿地空间

规划至2035年，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99公顷，**人均绿地用地面积达到5.21平方米**。其中，公园绿地面积0.21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11平方米**。

完善蓝绿空间网络

——优先保护自然蓝绿空间，加强发展空间与绿地景观系统的有机结合，构建“蓝绿成网，多点联动”的蓝绿空间格局。

加强滨江两岸开发

——蓝绿成网。依托帕隆藏布，打造滨江两岸绿地开敞空间，依势延伸滨水公共廊道，串联主要公共空间。

提高公园覆盖范围

——多点联动。以现状公园、广场为依托，打造300米见绿，500米进园的多层次绿地与开敞空间，提高公园覆盖率，完善生态绿地系统。



9.5 绿地空间

➤ 公园绿地

城市级公园。规划城市级公园1处，位于滨江路南侧、帕隆藏布北侧，用地规模9.23公顷。结合滨河公园建设，加强滨水空间塑造，沿线配建慢行系统、康体步道、公厕等服务设施。

社区公园。规划社区公园2处，一处位于镇区西侧，用地规模0.12公顷，一处位于镇区东侧，用地规模0.10公顷。结合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进行设置，承担周边居民的日常休闲游憩需求。

➤ 防护绿地

防护绿地主要布局在G318周边。G318部分段设置宽度10米的防护绿地，功能以景观绿化为主。

➤ 广场用地

保留现状广场1处，用地规模0.60公顷，位于镇区南部，主要承担对外形象展示功能，设置地标性节点，推动广场空间建设，充分展现人文特色与城市风貌。

9.6 市政设施



给水体系

规划保留德巴村自来水厂作为镇区及周边村庄供水厂，规模0.20万立方米/日，水源来自冰川融雪。新建一处供水水厂，用地规模0.24公顷，位于纳玉村北侧，规模0.40万立方米/日，水源为冰川融雪，为松宗镇供水。



排水体系

松宗镇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体制，雨水依靠重力流就近排入水体或沟渠。规划保留现状污水处理厂，用地规模 0.33 公顷，近期处理规模 0.15 万立方米/日，远期处理规模 0.35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标准为一级 A 标准。规划新建 2 处污水提升泵站。未来将纳玉村、格尼村、角达村等村庄污水统一纳入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电网体系

松宗镇电源来自尼足水电站。保留35千伏松宗变，规划增容至6.3千伏安，35千伏按架空线走廊15-20米控制。对于现状10千伏线路进行合理调整，现状建成区在改造过程中应同步改造现状变配电设施，将架空线路逐步改造下地，10千伏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在电力电缆沟内。



环卫体系

松宗镇内不设立垃圾转运站，采用垃圾压缩车每日收集转运的方式运送至波密县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保留现状加油站、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等3处公厕，规划新建4处，公厕规模按照《西藏自治区“厕所革命”技术导则》确定，不小于50平方米/处。

9.7 综合防灾



抗震防灾：松宗镇抗震设防标准为地震烈度8度，按照抗震设防标准实施全面设防，完善救援疏散系统，城乡建设合理避让地震断裂带，增强城市的抗震减灾能力。



防洪规划：松宗镇按照20年一遇标准设防，城市内涝防治标准为10年一遇。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建设海绵型道路和广场，推行道路与广场雨水的滞蓄、净化、收集和利用。



地质灾害防治：松宗镇镇区无地质灾害点。地质灾害防治重点主要为监测预警、排危除险等。采取监测预警、工程治理、应急排危除险、群测群防等方式进行防治。



消防建设：规划区内新建消防站和消防物资储备站，位于镇政府和镇政府东侧，用地规模为0.09公顷、0.30公顷。鼓励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社区建设微型消防站。以市政管网、天然水体、消防水池为主要消防用水。



9.8 四线管控



城市黄线

城市黄线包括消防站、公共停车场、变电站等。黄线总规模8.09公顷。

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城市黄线一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因城市发展和城市功能、布局变化等，需要调整城市黄线的，应当组织专家论证，依法调整规划，并相应调整城市黄线；调整后的城市黄线，应当随调整后的规划一并报批；调整后的城市黄线应当在报批前进行公示，但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公开的除外。



城市蓝线

松宗镇镇区未涉及城市蓝线。



城市绿线

城市绿线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绿线总规模0.99公顷。

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为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批准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



城市紫线

城市紫线包括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松宗烈士陵园，紫线总规模0.12公顷。

规划严格按照《城市紫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在城市紫线范围内确定各类建设项目，必须先由行政主管部门依据保护规划进行审查，组织专家论证并进行公示后核发选址意见书。在城市紫线范围内进行新建或者改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对规划确定保护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进行修缮和维修以及改变建筑物、构筑物的使用性质，应当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进行。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 规划传导
- 规划实施

10.1 规划传导

■ 传导城镇详细规划

- 以建设边界、行政界线、自然地理界线为基础，划分1个城镇编制单元，详细规划明确单元范围边界、面积、功能定位、建设用地规模，以及单元内涉及的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公园绿地面积、防灾避难场所等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落实“四线”等强制内容，合理规划城镇建筑面积发展目标，严格管控高能耗公共建筑建设。

■ 对村庄规划的传导

- 划分9个乡村编制单元，其中已单独编制村庄规划7个，纳入“通则式”管理村庄规划2个。明确单元四至边界、面积、功能定位、村庄人口、建设用地规模及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对村庄重点建设区域、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等提出指引，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等强制性内容，将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传导至村庄，划定保留村庄的村庄建设边界，明确规模控制要求，梳理村庄开发建设的正、负面清单，引导不同类型的村庄开发建设。

■ 近期建设重点

- 衔接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近期实施计划，并与波密县“十五五”发展规划充分衔接，结合松宗镇发展实际作出统筹安排，全面落实县级重大基础设施、生态修复及国土综合整治等项目的空间落位与时序安排。围绕镇域交通、能源、民生、产业等重点领域，以及镇区文化教育、医疗卫生、体育健身、社会福利等公共服务设施，明确近期实施重点与发展时序，制定重点建设项目规划表。

10.2 规划实施



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作为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成果组成部分，应按照统一的数据库建设标准与规划编制工作同步开展、同步上报，并及时将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数据纳入县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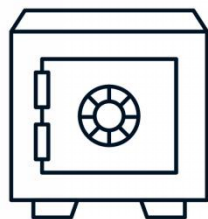
动态维护

当县级总体规划因发展需要、政策调整或实施评估结果而进行动态维护时，乡镇总体规划调整需纳入县级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对规划目标、空间布局、约束指标及重大安排等进行系统梳理与协调衔接，确保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与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在战略导向、底线管控、功能布局和实施时序等方面保持高度一致，从而增强规划体系的整体性、协同性与可操作性，保障各级空间规划在实施过程中的有效传导与落地。

监

监督检查

县（市、区）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会同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和修改情况进行动态监测。



公众参与

坚持开门编规划，践行群众路线，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编制、实施和监督。



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算，公示期为30天

公示渠道：波密县人民政府网站

反馈电话：0894-5422597

邮寄地址：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邮政编码：860300

(请在邮件标题或信封上注明“松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 字样

本次公示的规划成果为规划草案，最终规划方案需经法定程序批准后确定。

公示期内，我们诚挚邀请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单位反馈需加盖公章，个人反馈需签署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逾期未反馈者，将视为无意见或放弃相关权利。

本公示材料的版权及最终解释权归属松宗镇人民政府。未经版权人书面授权，不得对本材料进行任何形式的修改、分发、发布或商业使用。部分图文资料来源于网络，若涉及版权争议，请及时与我们联系处理。